

呈軍府

為達七年度第一期高中學生事分期

成績優良證明書社
蓋印為正財信由

查本程 予及予弟及前一学期高中前五班学生等

期滿
明令進吳軍訓滿成饒且三分並塘就字分砵明充

紙理會館文選

鑒族存特無訖收子分任明委加蓋關防及正德欽

實為以後。再考考弟雄傑相片交列補呈合併說明。

續

此名筆者區學舒司合臨

胡季子

計呈送

軍訓期滿所獲第三

字分社明書示不張

全街

標云軍團表亞。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一月五

日

華國表亞

何有。

三十七年度
第一學期
縉雲縣私立仙都中學校
學生軍訓期滿成績冊